



我市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构建城乡一体大格局的森林生态网络 让市民共享“绿色福利”



□本报记者 郑振华

冬季的珠海,满眼仍是绿意盎然,姹紫嫣红,美景如画。近年来,我市依托山海相拥、山城相融、林城相依的良好自然格局,变革求新,大力推进森林进城、公园下乡、绿廊串联,实现绿色进家入户,不断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构建起城乡一体大格局的森林生态网络,让广大城乡居民共享“绿色福利”。

“四大工程”为城乡添绿添彩

平坦的骑行绿道与透水砖铺就的休闲步道平行蜿蜒,利用微地形塑造的小山丘与具备自净功能的小湖相映成趣,还有风雨亭、休憩长椅、健身器材点缀在疏林草地之中……分布于全市的大小大小500多个社区公园,成为当地居民休闲健身的好去处。

“按照市委、市政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相关工作部署,乡村绿化美化是其中一项重要内容。今年省里给我们的任务是要完成9条村的绿化美化工程,我们实际已完成10条村的绿化美化,超额完成任务。”市市政和林业局林业科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今年以来,我市继续大力推进碳汇造林、生态景观林带建设、森林进城围城和乡村绿化美化等林业“四大工程”,大幅拓展“绿色福利”空间。其中,碳汇造林今年已完成约1.5万亩,基本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指标;生态景观林带截至目前共完成370多公里,远超省下达的任务指标;森林进城围城工程稳步推进,金山公园、金湾大门口湿地公园、野狸岛公园等一批综合性公园相继建成或完成改造,全市已备案的森林公园增至18个、湿地公园增至11个,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19.8平方米,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乡村绿化美化工程结合乡村振兴战略的推进和新农村村建设,按照“建设一个乡村森林(湿地)公园(公共休闲绿地)、建设一条绿化景观路、建设一块庭院绿化示范区、建设一片水源涵养林”的要求,大力完善村庄绿地系统建设,实现“全年常绿、四季有花、村路一体、花木配置、红绿点缀”的村庄绿化新格局。2012年至

今,全市已累计完成150条村的绿化美化。

此外,根据省林业厅《关于大力推进森林小镇建设意见》,到2020年,我市需要完成8个森林小镇的创建任务。2017年9月29日,金湾区三灶镇已被认定为“广东省森林小镇”。2018年,市市政和林业局着手开展全市15个森林小镇规划,目前已完成10个小镇规划,并上报省林业厅备案。

精细化管理筑牢绿色“防火墙”

近段时间到凤凰山森林公园游玩的市民会发现,公园入口处有专人对登山的游客进行登记,并严禁携带火种进山。据了解,凤凰山森林公园有24个上下山主要入口,除了专人值守外,有的入口处还安装了智能预警监控设备,只要有人进入监控区,设备就会自动发出“严禁携带火种进山”的语音警示。

目前,正值森林防火特别防护期,上月底,市市政和林业局官网发布了《珠海市森林防火指挥部关于高火险天气森林防火的通告》,全市行政区域内的林地、距离林火边缘30米范围内的区域禁止一切野外用火,禁止无关人员进山,禁止携带火种进山。

绿色珠海需要精心呵护。今年5月底,我市发布实施了《珠海市森林防火体系建设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明确提出要强化我市森林防火专业队伍建设,高标准配备灭火救援装备,切实提高“防、控、救”的能力,加快建立特殊时段封山、网格化巡查、无人机等科技手段侦查、开辟隔离带防护区和设置应急水池以提高应急救援能力等森林防火体系。根据该《方案》,我市计划开展森林防火“以水灭火”设施装备建设,目前,建设森林防火蓄水池、建设生物防火隔离带、配置森林消防高压水车、安装智能预警监控设备等相关工作进展顺利。

目前,我市市政和林业局系统正在大力推进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我市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建设,市森林消防机动大队专业消防队员已充实到60人,并配备了6万米长的消防水带,力争早日形成完备的森林火灾预防、扑救、保障三大体系,达到预警响应规范化、火源管理法治化、火灾扑救科学化、队伍建设专业化、装备建设机械化、基础工作信息化,实现“预防科学、指挥高效、扑救专业、以水灭火”的目标,实现森林防火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确保不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

“我把最美好的青春奉献在这里,一点都不后悔” 杨艳:专注做好一件事



杨艳在万山区工作了三十年。 见习记者 王晓君 摄



□本报记者 高松 见习记者 王晓君

十几年重复做一件事是怎样的一种经历?杨艳对此深有体会。明年8月即将退休的杨艳,自1989年从湖南调入万山区党政办工作至今,曾从事档案、保密、精神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尽管身兼数职,却始终以极大的热情对待每一项工作。

“工匠精神”是这几年的热词,有人解释说,匠之作物,心之以诚,叫“工匠精神”。“工匠精神”强调将一件事做到极致,这离不开长时间的坚持,正如卖油翁的绝技也是“我亦无他,唯手熟尔”。作为一个在一

线工作了十几年的档案工作者,工匠精神在杨艳身上有着不一样的体现。

在万山区工作三十年

杨艳表示,专注做好一件事的态度,无疑是工匠精神最直观的体现。

杨艳在万山区工作的这三十年来,曾经身兼数职,但无论在哪个岗位,她都能以极大的热情和干劲,认真学习专业知识和业务知识,提升自我素质和能力。

档案,是万山区工作发展最生动和真实的写照,也是工作者们的履职记录和记忆结晶。但档案工作却是项默默无闻的“幕后工作”,没有大展拳脚的光鲜,也没有慷慨陈词的激昂,有的只是平凡琐碎甚至单调乏味的坚守。

从1988年至2003年,10多年来万山区的档案室一直属于合格单位。2003年,杨艳接手档案工作后,

为了改变这一现状,2004年带领全区档案人员加班加点,对各镇和区机关的档案进行了彻底地整改,组织对各镇和区机关的档案各类(文书档案、会计档案、基建档案、实物档案、声像档案等五大类)进行了重新收集、整理、归档,目录录入,撰写档案升级的认证材料、全宗指南、组织沿革、大事记、档案管理制度汇编、机构设置汇编、人员任免汇编等一系列材料。

在人手少、任务重的情况下,经过两年多的努力,2006年万山区三个镇和区机关档案室全部被评为省一级综合档案室。

每天想着如何创新

在工作中,杨艳一直将精益求精坚持了30年,在重复的劳动中每天都想着如何创新。普通人眼中每天枯燥乏味的重复劳动,在杨艳眼中充满了新鲜感,“我们的工作确实是每天重复,但是每天对我们来说却是全新的一天,我们想着如何能对工作进行改进、进行创新,从而提高效率。”

功夫不负有心人。杨艳在2008年被评为市级精神文明先进个人和区级先进工作者,2014年荣获省国家保密局保密工作荣誉证书。2016年,万山区被市地方志办评为优秀单位,2016年、2017年在市保密局对党政领导责任制考核中,万山区连续两年被评为优秀。

“明年我就退休了,希望在剩下的时间能够站好最后一班岗,把档案、保密工作做到位。”杨艳说,她最关心的就是接班人,“我这几十年的工作经验都存在了电脑里,我把这些资料一一归类,交接的时候毫无保留地给接班人,希望他能在短时间内融入工作。”

“在万山区工作了三十年,对这里的一草一木都有很深的感情,我喜欢这个地方,也喜欢这里的人。眼看着海岛的建设越来越好,越来越兴旺,我把最美好的青春奉献在这里,一点都不后悔。”杨艳说。

珠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交易序号:18140)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经市政府批准,珠海市国土资源局委托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以网上挂牌方式公开出让宗地编号为珠国土储2018-22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概况

交易序号/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m ²)	规划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容积率	建筑密度	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次)	竞买保证金(万元)
18140/珠国土储2018-22	斗门区莲洲镇东湾村北、三湾村东南侧	79973.01(其中S-1地块:41114.9、S-2地块:6131.93、S-3地块:5739.8、S-4地块:1442.1、S-5地块:10205.69、S-6地块:11210.57、S-7地块:4128.02)	商业和旅馆混合、商业和商务混合、会展、旅馆(其中S-1地块为商业和旅馆混合,S-2地块为商业和商务混合,S-3地块为会展,S-4、5、6、7地块均为旅馆)	40年	≤约0.82(其中S-1地块≤1.0;S-2地块≤1.2;S-3地块≤0.6;S-4、5、6、7地块均≤0.5)	S-1、2地块建筑覆盖率均≤50%;S-3地块建筑覆盖率≤40%;S-4、5、6、7地块建筑覆盖率均≤30%	人民币6441	人民币65	人民币3220

备注

1. 上述地块以现状(净地)供地。
2. 外地企业或组织竞得的,必须在本市注册成立其持有100%股权(全资)的单项开发公司。
3. 上述地块竞得人须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下称《合同》)签订前向出让让人提交与珠海市斗门区生态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签订的《珠国土储2018-22地块建设和使用监管协议书》(下称《监管协议》)。如竞得人未能在签订《成交确认书》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向珠海市斗门区生态产业园管理委员会提出签订《监管协议》申请,导致《监管协议》未能在《合同》约定签订之日前完成签订工作的,则由出让让人无偿收回土地,竞得人所缴纳的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4. 上述地块竞得人因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而拍卖或者变卖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涉及受让人资格条件限制的,次受让人应当符合《监管协议》及相关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次受让人用以经营的产业必须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
5. 上述地块中旅馆、会展功能用地及所建建筑物不得分割抵押及分割转让。
6. 上述地块在项目竣工验收前转让的以及旅馆项目在竣工验收之日起三年内转让的,均须取得斗门区政府同意后,方可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7. 上述地块中旅馆项目须建成四星或五星级以上标准酒店。
8. 上述地块总计容积率建筑面积≤65410.3平方米,其中S-1地块建设规模≤41114.9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比例≥60%;S-2地块建设规模≤7358.32平方米,商业建筑面积比例≥50%;S-3地块建设规模≤3443.88平方米;S-4地块建设规模≤721.05平方米;S-5地块建设规模≤5102.85平方米;S-6地块建设规模≤5605.29平方米;S-7地块建设规模≤2064.01平方米。
9. 为确保国家试点田园综合体突出产业导向和地位,带动周边农民致富,竞得人须在签订《合同》之日起60日内向珠海市斗门区生态产业园管理委员会提供在国家试点田园综合体项目核心区范围内(即珠海市斗门区莲洲镇石龙村5632亩范围内)与石龙村村民委员会签订累计面积不少于600亩以上《土地承包合同》,土地承包租期自签订《监管协议》之日起算不少于20年,如竞得人未能履行上述事项,斗门区政府有权提出出让让人解除合同,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没收合同定金。
10. 竞得人在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半内将上述承包用地用于建设一处规模不少于500亩的乡村旅游景区(4A级景区标准)并投入经营,相关建设手续由竞得人自行负责。如竞得人未能履行上述事项,斗门区政府有权提出出让让人解除合同,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没收合同定金,对用地范围内已建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不予任何补偿。
11. 上述地块项目自竣工验收之日起第三个年度内,该用地投资强度不低于人民币7500元/平方米(按项目建筑面积计算),项目自完成装修、消防验收之日起第三个年度内,项目年营业额(含进驻项目企业)不少于人民币5000万元,项目年纳税额(含进驻项目企业)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
12. 竞得人注册资本不少于9000万元人民币,竞得人在签订《合同》之日起90日内向珠海市斗门区生态产业园管理委员会提供在当地银行现金存款不少于2000万元人民币的资信证明专项用于本项目建设,保证项目顺利开发建设。该笔现金存款必须存放在银行至项目启动之日,并提供该期间的银行存款流水作为证明。
13. 竞得人(项目公司)应在签署《监管协议》之日起30日内向珠海市斗门区生态产业园管理委员会一次性缴纳本协议履约保证金200万元。履约保证金不计息、不抵扣土地价款,分三期退还:竞得人在签订《合同》后3个月内将项目规划设计方案的相关资料报规划部门审批,规划部门受理的,退还40%。按照《合同》约定时间竣工的,退还30%。主体建筑物按照《合同》约定时间竣工的,退还30%。如竞得人逾期未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斗门区政府有权提出出让让人解除合同,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没收合同定金,对用地范围内已建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不予任何补偿。如竞得人未按时报设计方案、未按时动工、竣工的,珠海市斗门区生态产业园管理委员会不予退还上述对应履约保证金。
14. 上述地块项目建设完成后,若投资强度未达到上述第11点约定的,竞得人(项目公司)须向珠海市斗门区生态产业园管理委员会一次性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万元。年营业额、年纳税额中任何一项未达到上述第11点约定的,竞得人(项目公司)须向珠海市斗门区生态产业园管理委员会一次性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万元。
15. 竞得人未达到上述第12点约定的,竞得人(项目公司)须向珠海市斗门区生态产业园管理委员会一次性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万元。
16. 上述地块旅馆、商务、商业、会展项目须服务于田园综合体发展,禁止开发房地产。
17. 竞得人在领取上述地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须按照办理时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标准,向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足额缴交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18. 上述地块的动工期限为自《合同》约定的土地交付之日起一年内,竣工期限为自《合同》约定的动工开发期限截止之日起三年内。
19. 上述地块不设保留价。

二、挂牌出让对象:

凡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和政策另有规定外),均可参加竞买,但不接受个人及联合竞买:竞得人须具有国家试点田园综合体项目实施主体的经验和能力。

上述准入条件由珠海市斗门区生态产业园管理委员会核准。

三、挂牌文件索取:

本次挂牌详细情况及具体要求以《挂牌文件》为准,有意竞买者,请于2018年12月7日9时至2018年12月28日12时登录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或到交易中心1101室索取《挂牌文件》。

四、网上竞买要求:

本次挂牌出让以网上交易方式进行。竞得人须通过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参与竞

买申请、报价及竞价。网上交易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五、网上竞买操作说明:竞得人须先登录交易中心网站注册用户并按《挂牌文件》要求申请CA数字证书,下载并安装网上交易系统。CA数字证书须与交易中心系统绑定后,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参与网上交易。具体流程可登录中心网站下载《用户手册》。

六、竞买资格申请和审查:竞得人应于2018年12月20日9时至2018年12月28日12时在网上交易系统完成竞买资格申请,并在此期间提供有关资料到交易中心业务窗口进行竞买资格的审查,交易中心将在受理后1个工作日内完成对竞买人的资格审查,并出具《竞买资格审查结果通知书》。

七、保证金交纳:取得竞买资格的竞得人,可在网上交易系统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银行账户,并

应当在报价前向该账号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网上交易系统确认竞买保证金到账后方可报价。保证金交纳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12月28日17时(以银行到账为准)。

八、网上挂牌时间:

起始时间:2018年12月20日9时。截止时间为:2018年12月29日10时。

九、本次交易过程全部通过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竞得人应早于挂牌截止时间前完成报价,超过挂牌截止时间交易系统将自动关闭,不再接受报价,因此造成竞得人无法报价的损失,由竞得人自行承担。

十、本次挂牌出让事项如有变更,以届时变更公告为准。

十一、咨询电话和地址: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0756)2686621、

2538130、2538700(地址:珠海市香洲区红山路288号国际科技大厦B座二楼);

珠海市土地储备发展中心:(0756)3268639、3268635(地址: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中2002号);珠海市土地储备发展中心斗门分中心咨询及查勘电话:(0756)5501590、5566873(地址:珠海市斗门区白藤湖湖滨二区21号)。

十二、网址:

国土资源局网址:http://www.gtjzh.gov.cn
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zhuhai.gov.cn

珠海市国土资源局
珠海市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8年11月30日